

证券代码：430539 证券简称：扬子地板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安徽扬子地板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1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6月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李玉祥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上披露的《安徽扬子地板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并注销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上披露的《安徽扬子地板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方案公告 (股权激励)》(公告编号：2024-02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获授人员共计 50 人，其中有 1 名激励对象离职，公司需要对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并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减少 50000 股，故需要拟对《公司章程》第五条进行修订，公司注册资本修订为 1003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安徽扬子地板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安徽扬子地板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6月18日